

第二篇 藉真理得以聖別，從我們自己裏面遷出來，進入三一神裏面而真正成爲一

禱讀經文：約十七 17 (週二)，約十七 22 ~ 23 (週六)。

綱目分析

大綱思路及關鍵辭句	中(細)綱思路及關鍵辭句
<p>壹 真理傳送的異象—真理乃是神聖的光，照亮聖經的事實，將這些事實屬天、屬靈的異象傳送到我們裏面；在新約裏，真理是『屬天的電視』</p>	<p>一 人能夠認識真理—所有神聖的事實都包含在主的話裏，並藉着主的話傳達給我們；當那靈照亮話時，我們就有了屬天的電視；光照亮話中的事實，並將這些事實的屬天異象傳達到我們裏面，我們就認識真理。</p> <p>二 人進入屬靈實際—那靈被稱爲真理的靈，實際的靈；實際的靈乃是『屬天的電』，藉此屬靈的事物得以傳送到我們裏面；祂引導我們『進入一切的實際』，使子所是並所有的一切對我們成爲實際的。</p> <p>三 人得著屬靈光照—當真理的靈，實際的靈，照亮聖經中所記載並包含的屬靈事實時，我們就接受了真理，實際。</p> <p>四 人在光中行真理—真理是光的照耀，光的顯出；換句話說，真理乃是顯出來的光；因着光是真理的源頭，而真理是光的流出，所以當我們在光中行，我們就實行真理。</p> <p>五 光的照耀是真理—主是光，是真理，也是話；話就是真理，這話會發出亮光，因爲話裏有光。</p> <p>六 真理分賜作生命—…當神聖的光照耀在我們裏面，這光在我們裏面就成爲真理，並將生命分賜到我們裏面。</p>
<p>貳 真理有兩種功用—真理有兩種功用</p>	<p>一 使人從罪得自由—真理叫我們從罪的轄制中得以自由，使我們從一切消極的事物中得以自由。</p> <p>二 使人裏外被聖別—真理在地位和性情上聖別我們，使我們被神的元素所浸透。</p>
<p>參 享受真理的聖別—三一神在祂的話中被我們實化，並且分賜、注入到我們裏面，就是那叫我們得以自由並聖別我們的真理</p>	<p>一 讓話在裏面升起—…我們可以敞開自己來到主的話跟前；讀了一些時候，有些東西會在我們裏面升起，我們就享受了主的同在。</p> <p>二 讓話在裏面運行—藉着這樣接受主的話，就有一些出於主的東西作到我們裏面；這乃是三一神的實際在生活、運行、工作，並分別我們。</p> <p>三 讓話來釋放聖別—每天早晨我們可以在寫成的話裏接觸活的話，而得着神聖的實際，就是經過過程的三一神作爲應用的話，注入我們裏面。</p> <p>四 讓話天天來分賜—我們天天需要這樣來到主的話跟前；我們每天早晨都需要來到主的話跟前；若是可能，其他的時間也該如此。</p> <p>五 讓話與靈來調和—當話在我們的靈裏與活的靈調和時，我們就被神的素質聖別了。</p> <p>六 話讓人被神浸透—藉着這樣接觸主的話，神就一天天加添到我們裏面；結果，我們就被神浸透，與祂成爲一。</p> <p>七 話使神人成爲一—我們極其需要藉着神寫成的話、活的話與應用的話，讓三一活神注入並作到我們裏面。</p>
<p>肆 享受真理的聖別—真理的話所帶來的聖別，對付分裂的因素，結果就產生一；真理聖別人，而聖別產生一</p>	<p>一 真理就是父子靈—主耶穌，就是子，乃是真理；那靈是真理的靈；父的話也是真理。</p> <p>二 四項聖別的因素—聖別人的話、聖別人的靈、聖別人的生命、以及聖別人的神全都是一；因此，我們若被聖別，因着所有分裂的因素全被除掉，我們就自然而然是一了。</p> <p>三 人在神裏成爲一—在約翰十七章十七至二十三節，我們看見聖別產生真正的一，因爲這聖別保守我們在三一神裏面…。</p>
<p>伍 四項分裂的因素—分裂的因素有四</p>	<p>一 世界肉體的貪愛—這些因素中的頭一個就是世界；只要我們在某方面還是愛世界，那方面的世界就要成爲分裂的原因。</p> <p>二 野心引起的分裂—分裂的另一個因由是野心；當我們藉着話接觸主，並讓祂將祂自己注入我們裏面時，真理就分賜到我們裏面，殺死我們的野心。</p> <p>三 高舉自己的驕傲—分裂的第三個因由是自高；我們應當願意一無所是而高舉基督這獨一的重要人物，祂是在宇宙中居首位者。</p> <p>四 意見觀念的堅持—分裂的第四個因素是意見和觀念；我們不該堅持自己的意見，而該單純的追求主的目標，就是恢復基督作生命和一切，爲着召會的建造。</p>
<p>陸 進入神裏成爲一—當我們從自己裏面遷出來，進入三一神裏面時，我們就是一，甚至被成全成爲一</p>	<p>一 人在己裏必分裂—在我們自己裏面有四個分裂的因素；我們若留在自己裏面，就無法逃避這四件東西。</p> <p>二 需從己裏遷出來—被聖別就是從我們自己裏面遷出來，進入三一神裏面，並讓基督活在我們裏面；這樣我們就被成全成爲一。</p> <p>三 藉著真理得聖別—這聖別是藉着話，就是藉着真理；也是藉着靈，就是藉着真理的靈。</p> <p>四 彼此內住成爲一—『我在他們裏面，你在我裏面，使他們被成全成爲一』。</p> <p>五 野心自高與意見—野心含示在約翰十七章二十一節，自高在二十二節，而觀念和意見在二十三節。</p> <p>六 與神聯調成爲一—真正的一乃是活在父裏面，讓基督活在我們裏面，並活在父的榮耀、父的彰顯裏。</p>